

证券代码：603737

证券简称：三棵树

公告编号：2025-063

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每股分配比例：

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029,539,192.54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实施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。以目前公司最新总股本 737,817,473 股为测算基数，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68,908,736.5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.61%。同时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股东回报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8 日